

#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

东府规备字〔2023〕1号

## 关于《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城东区 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结果的通知》 的备案报告

西宁市城东区人大常委会：

现将我区2023年4月28日印发的《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城东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结果的通知》（东区政〔2023〕26号）及起草说明一式2份报请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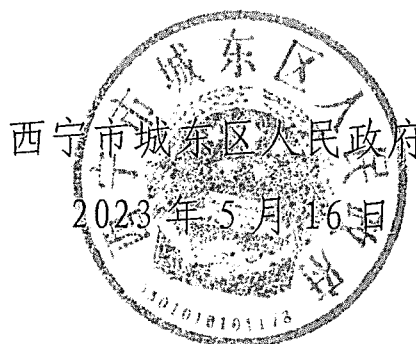
#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

东府规备字〔2023〕1号

## 关于《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城东区 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结果的通知》 的备案报告

西宁市人民政府：

现将我区2023年4月28日印发的《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城东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结果的通知》（东区政〔2023〕26号）及起草说明一式2份报请备案。





#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文件

东区政〔2023〕26号

##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城东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 清理结果的通知

韵家口镇、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维护政令畅通和法制统一，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根据《西宁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办法》（市政府令第137号）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区政府对2020年以来现行有效的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各部门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现将清理结果公布如下：

一、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政策的5件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见附件1）予以保留，继续有效。对继续有效的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其起草部门或承担该项职能的部门应根据文件实施情况，结合经济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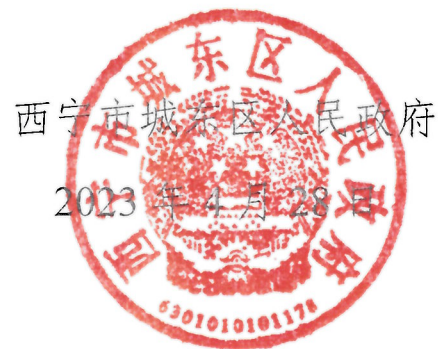
发展需要和法律、法规、规章及国家政策实行动态管理，在执行过程中需进行清理的，按规定程序及时提出意见报区政府。

二、对主要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政策及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相抵触的，或不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或与政府职能转变要求不一致的3件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见附件2)予以废止。予以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自本通知公布之日起不得作为实施行政管理的依据，不再执行。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1.城东区人民政府继续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2.城东区人民政府废止和失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继续有效（保留）规范性文件目录（5 件）

序号	名称	发文字号	发布机关	发文日期	实施日期	备注
1	关于印发《关于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东区政府〔2019〕14号	城东区人民政府	2019年4月19日	2019年5月20日	
2	关于印发《西宁市城东区节水行动方案（2020-2035）》的通知	东自然资源局（2021）27号	城东区自然资源局；城东区发展改革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1年2月19日	2021年2月19日	
3	关于印发《城东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程》的通知	东区政府办（2021）6号	城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19日	2021年3月19日	
4	关于《城东区城镇困难群体助缴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东区政府〔2021〕27号	城东区人民政府	2021年6月1日	2021年6月1日	
5	关于印发《《城东区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审核管理办法（试行）》》	东司发〔2021〕27号	城东区司法局	2021年7月22日	2021年7月22日	

附件 2

废止（失效）规范性文件目录（3 件）

序号	名 称	发文字号	发布机关	发文日期	废止、失效日期	备 注
1	关于《城东区创建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工作奖励办法》的通知	东区文旅 ( 2016 ) 14 号	城东区文体旅游 科技局	2016年1月21日	2022年8月31日	已停止使用
2	关于《城东区旅游业奖励实施办法》的通知	东区文旅 ( 2016 ) 15 号	城东区文体旅游 科技局	2016年1月25日	2022年8月31日	已停止使用
3	关于印发《城东区和谐家园“救急难”救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东区政 ( 2016 ) 66 号	城东区人民政府	2016年5月9日	2019年12月31日	到期





---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办公室、区委各部门，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区长、各副区长。

---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

2023年4月28日印发

---

#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文件

东区政〔2023〕26号

---

##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城东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 清理结果的通知

韵家口镇、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维护政令畅通和法制统一，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根据《西宁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办法》（市政府令第137号）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区政府对2020年以来现行有效的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各部门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现将清理结果公布如下：

一、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政策的5件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见附件1）予以保留，继续有效。对继续有效的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其起草部门或承担该项职能的部门应根据文件实施情况，结合经济社会

发展需要和法律、法规、规章及国家政策实行动态管理，在执行过程中需进行清理的，按规定程序及时提出意见报区政府。

二、对主要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政策及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相抵触的，或不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或与政府职能转变要求不一致的3件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见附件2)予以废止。予以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自本通知公布之日起不得作为实施行政管理的依据，不再执行。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1.城东区人民政府继续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2.城东区人民政府废止和失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此件公开发布)



#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

[网站首页](#)[政府领导](#)[机构职能](#)[民意征集](#)[办事指南](#)[政府信息公开](#)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务 >> 信息公开 >>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 政府文件

##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城东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结果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3-06-09

索引号	000C3-00440-2023-06932	发文机关	西宁市城东区司法局
标题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城东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结果的通知	是否有效	有效
发文字号	东区政〔2023〕26号	成文日期	2023-06-09
主题分类	政府文件		
	CDFS00—2023—0001		

东区政〔2023〕26号

### 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

### 关于公布城东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结果的通知

韵家口镇、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

为深入推进依法行政，维护政令畅通和法制统一，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根据《西宁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办法》（市政府令第137号）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区政府对2020年以来现行有效的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各部门名义印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现将清理结果公布如下：

一、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政策的5件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见附件1）予以保留，继续有效。对继续有效的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其起草部门或承担该项职能的部门应根据文件实施情况，结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法律、法规、规章及国家政策实行动态管理，在执行过程中需进行清理的，按规定程序及时提出意见报区政府。

二、对主要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政策及相关行政规范性文件相抵触的，或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或与政府职能转变要求不一致的3件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见附件2）予以废止。予以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自本通知公布之日起不得作为实施行政管理的依据，不再执行。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1.城东区政府继续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2.城东区政府废止和失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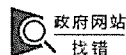
继续有效(保留)规范性文件目录(5件)

序号	名称	发文字号	发布机关	发文日期	实施日期	备注
1	关于印发《关于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东区政(2019)14号	城东区人民政府	2019年4月19日	2019年5月20日	
2	关于印发《西宁市城东区节水行动方案(2020-2035)》的通知	东自然资(2021)27号	城东区自然资源局;城东区发展改革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1年2月19日	2021年2月19日	
3	关于印发《城东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的通知	东区政办(2021)6号	城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19日	2021年3月19日	
4	关于印发《城东区城镇困难群体代缴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东区政(2021)27号	城东区人民政府	2021年6月1日	2021年6月1日	
5	关于印发《城东区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审核管理办法(试行)》	东司发(2021)27号	城东区司法局	2021年7月22日	2021年7月22日	

附件2

废止(失效)规范性文件目录(3件)

序号	名称	发文字号	发布机关	发文日期	废止、失效日期	备注
1	关于《城东区创建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工作奖励办法》的通知	东区文旅(2016)14号	城东区文体旅游科技局	2016年1月21日	2022年8月31日	已停止使用
2	关于《城东区旅游业奖励实施办法》的通知	东区文旅(2016)15号	城东区文体旅游科技局	2016年1月25日	2022年8月31日	已停止使用
3	关于印发《城东区和谐家园“救急难”救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东区政(2016)66号	城东区人民政府	2016年5月9日	2019年12月31日	到期



# 关于《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城东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结果的通知》的起草说明

根据《西宁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办法》（市政府令第137号）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现就《西宁市城东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城东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结果的通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清理过程

根据《青海省司法厅关于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工作的通知》（青司发〔2022〕56号）《关于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工作的通知》（宁法政组办〔2022〕5号）文件要求，城东区司法局及时印发了《关于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第五次全面清理工作的通知》（东司发〔2022〕29号），在2020年全面清理结果的基础上，城东区人民政府对2020年以来的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各部门名义印发的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清理。区司法局结合全区各单位（部门）上报的清理结果，全面梳理汇总了全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继续有效、废止（失效）建议修改的初次目录；2022年10月14日通过书面征求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区委各部门、区政府各相关单位的意见和建议，收到意见0条。经认真审核梳理，汇总形成《城东区

人民政府继续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5件)》《城东区人民政府废止和失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3件)》。

## 二、清理结果

经清理，形成区政府继续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共5件，废止（失效）3件。未列入继续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的，一律停止执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

## 三、发文建议

建议由区政府印发，并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 1

数据清理文件目录清单汇总表

(共 5 件)

序号	一级目录清单 (文件性质: 法规、条例、规范性文件)	二级目录清单 (文件内容: 财政、公安、安全、司法等)	时效性 (现行有效、已被修改、已被废止)
1	关于印发《关于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社会保障	现行有效
2	关于印发《西宁市城区节水行动方案(2020-2035)》的通知	水利	现行有效
3	关于印发《城东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的通知	司法	现行有效
4	关于《城东区城镇困难群体代缴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财政	现行有效
5	关于印发《《城东区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审核管理办法(试行)》》	司法	现行有效









## 附件 3

## (二) 规范性文件目录清单

(共 5 件)

序号	名称	通过或批准时间	一级目录清单 (文件性质: 决议决定等规范性文件)	二级目录清单 (文件内容: 财政、金融、审计、水利、公安、林业、安全、司法等)	制定单位	公布日期	实施日期	时效性
1	关于印发《关于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2019.4.19	规范性文件	社会保障	城东区人民政府	2019.4.19	2019.5.20	现行有效
2	关于印发《西宁市城东区节水行动方案(2020-2035)》的通知	2021.2.19	规范性文件	水利	城东区自然资源局;城东区发展改革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1.2.19	2021.2.19	现行有效
3	关于印发《城东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的通知	2021.3.19	规范性文件	司法	城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3.19	2021.3.19	现行有效
4	关于《城东区城镇困难群体助缴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2021.6.01	规范性文件	财政	城东区人民政府	2021.6.01	2021.6.01	现行有效
5	关于印发《《城东区人民调解案件补贴审核管理办法(试行)》》	2021.7.22	规范性文件	司法	城东区司法局	2021.7.22	2021.7.22	现行有效



附件 4



各地区各部门清理工作联系人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姓名及职务	联系电话
1	城东区司法局	张越 法制办工作人员	8291682
2			
3			
4			
5			

